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 中國古代飲食禮儀之研究

### A Study of Table Manners in Ancient China

計畫編號：NSC 87-2411-H-002-024

執行期限：86年8月1日至87年7月31日

主持人：甘懷真 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

E-mail: kan@ccms.ntu.edu.tw

#### 一、中文摘要

本研究的目的是藉飲食禮以探究中國禮儀的特質。禮作為文化規範，對於政治、社會、經濟等部分產生作用，我們的問題是此規範性的觀念從何而來。由於禮源於祭祀，而中國的祭祀的主要內容是共食，故本研究集中考察祭祀中的共食活動。

首先，在既有成果的反省上，我們批判多數的禮制研究忽略文化價值對於權力的規範性。其次，就禮觀念的起源而言，我們分析西周初年起的聖俗之分的觀念，論證周人的祭祀是對巫教的革命，它重新界定神人關係，因此導出新的人觀。此人觀強調「克己」，並發展成一套「政治」理論，強調有德者應該為人間的統治者。再者，本計畫更將重心置於分析禮經上的祭儀，說明祭祀作為一種共食之禮，透過此禮建構「家」的「一體」性。最後，此種源於祭祀中的共食之禮推廣到貴族的日常生活，成為日常生活中的飲食禮，於是飲食本身成為一種儀式。

**關鍵詞：**飲食禮、祭祀、共食團體、中國古代、聖俗、禮制、一體

#### 二、緣由與目的

禮制研究長期以來受到採用機械論觀點的「政治支配」說所影響，即強調禮制是政治社會真實的反映，是為現實權力服務。<sup>1</sup>然而以此角度理解中國的禮恐無法理

解其特質，尤其近幾年，有關文化研究的理論盛行，雖然各家學說大異其趣，結論也各不相同，但都加深我們對於文化與權力關係的認識，使禮制與政治社會關係的辯論更加細緻。目前可以得到一初步共識，即文化至少具有「相對自主性」，它與社會結構、人的行為間可以互相滲透。過去的研究過度重視社會結構對於禮的制約性，甚至視禮為社會階段的反映。然而，我們需同時重視人的主觀意識如何構成一套文化理念，以及這套文化理念如何成為人們詮釋個人行為與外在世界的符碼。

上述研究多從人類學、社會學的角度，而歷史學也可以提供新的思考面向。我們除了強調人心內部的思想結構、社會結構與行為間的關聯性外，歷史事件也是一項變數，歷史事件是人們在一個特定的時空中，行動者依其主觀的意念判斷客觀的環境而產生的各種行為所匯聚而成。所以歷史事件不是社會結構的結果，且經常對社會結構產生作用。人類的文化觀念不只是來自人內部的思想、情感結構，也不是社會結構的反映而已，也是人在歷史事件中所創造出來。

回到禮制研究的課題，我們至少應該注意文化理念、社會結構與歷史事件間的關聯性，並強調其整體性。故本研究是分析古代的宗教觀念與西周建國的歷史事件如何促成禮觀念的成型，此觀念強調聖俗之分，並導引出一套有關政治權力的論述，由此看出文化價值如何影響權力觀念及權力運作。

學者多說禮源於祭祀，故考察這套文化價值觀念的方法之一是考察周人的祭祀。又中國的祭祀的內容是共食活動，故我們選擇飲食禮作為本計畫的考察主軸。

藉由飲食禮的研究，可得知禮所蘊涵的

<sup>1</sup> 參考拙作《中國中古時期制禮觀念初探》，頁74~80。

文化觀念如何影響人們的自我認同，進而界定人我關係，以及確認我群團體的範圍，而其中又包含對於權力的體認。理解文化、自我認同與權力間的關聯性是本研究的主要目的。

### 三、討論與結果

在這一年中，本計畫所蒐集與研討的資料分成三部分：一是商周之際的「哲學突破」，尤其是其中所發展出的聖俗觀念；二是有關祭祀儀式的資料，並分析儀式的內涵；三是周貴族在日常生活飲食活動資料，藉此說明飲食如何成為一種儀式。以下分別說明研究成果。

首先是聖俗觀念。商周之際的「哲學突破」已有較多的研究，至於禮源於祭祀的課題，學界論者已多，故有較多二手文獻可參考。然而，由於我們對於原始巫教有了較多的理解，<sup>2</sup>所以可以重新認識何謂「祭祀」。

禮為祭祀雖為通論，但須究明此祭祀不是一般的獻祭，尤其是原始巫教不同，甚至可以說成是對於巫教信仰的革命。原始巫教認為神人是同質的，甚至可以互相變形。神性同於人性，故神是喜怒無常，可以巴結討好，甚至可以藉魔法操控。可是自西周以來，神性與人性有別的觀念已逐漸確立，聖與俗之分也出現。上帝逐漸成為一種法則的存在，人要獲得神祐不是通過獻祭禮物，而是在日常生活的行為上遵守神的法則，或謂「天」，由此發展出禮的核心觀念——「克己」。禮作為祭祀，其獻祭的意義日淡，象徵與儀式意義日濃。相對於原始巫教，在祭祀中的魔法內涵消失，這方面尤為儒家所繼承，故祭祀非用以祈福，也不是追求宗教性的靈驗，而是象徵對於天的秩序的服膺，有學者將此稱之為「人文主義」。<sup>3</sup>此歷史過程可稱之為「由神秘到神聖」。

聖俗之別的文化理念也滲透到政治領域。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分類是依聖（雅）

與俗，周貴族因為能行禮，故是文、聖或雅的；反之，野人不能行禮，故是鄙俗，也因此是被統治者。當時人又認為，周人因為有「德」，故可以為聖。近來的研究也顯明，德是一種宗教性質的人格特質，有德者可以溝通神人二界，<sup>4</sup>此即「聖」。周人要維持政權，必須保有德，而德的傳承須藉由「一體」的機制。此一體的機制，不只是生物上的血脈相傳，也靠某些儀式，特別是共食之禮。如下文所云，祭祀即是一共食活動，死去祖先與在世的子孫一起用餐，這種儀式的目的是通過共食，延續「家」的一體性，使德可以由祖先處（尤其是文王）傳到現存的子孫，周人也可以續有政權。

其次，這一年的執行計畫期限中，我們費最多的時間在蒐集、解讀以《儀禮》為中心的祭儀資料，其細部問題的討論，將待其後專文發表。就本計畫的主要關懷而言，《儀禮》十七篇中包含十六種禮，除了喪服禮與士相見禮之外，其餘皆有飲食活動，尤其宗廟祭祀更是以飲食作為儀式的主軸。中國古代的禮器幾乎都是共食時的食器。這種祭祀與共食結合的情形生動的表現在《詩經》的描述中，如 楚茨、 鳧鷖。

典型的祭祀可依共食活動的進行而分三個部分。首先是食物與食器的準備。其次是死去的祖先與現世的子孫一起進食。在古代，有尸的設置，由活人扮演尸，代表受祭的祖先。尸與主人進行酬酢之禮，表示一如生時的共食。此時的共食是儀式性，不為滿足食欲而設。再者是現世的子孫一起共食。此處言「子孫」其實是慣用語，嚴格而言是不恰當的，因為參加共食之人可以包括家臣一類。我們應該說凡能參加祭祀的共食儀式者，即為「家」人，彼此間有一體的關係。換言之，家人的認定是藉由共食的儀式，而非僅限於所謂自然的血緣。「氏」亦是一祭祀團體，其成員是指共同參加祭祀者，尤其是能在祭祀中得到胙肉者，因此也可以稱之為「共食

<sup>2</sup> 尤其是張光直的系列著作。

<sup>3</sup> 參考拙作 中國傳統禮儀與現代社會。

<sup>4</sup> 參考杜正勝、王健文相關論文。

團體」。分胙肉的意思是在確認「一體」的範圍。孔子因為沒有得到魯君在郊祀之後的祭肉，憤而離職，因為自認沒有被魯君視為「自己人」，已經不是「國家」一體中的成員。

此種共食作為一種儀式，以建構人際關係，尤其是強調「一體」，不是中國所獨有的，如基督教有「聖餐禮」(eucharist)，也是藉信徒共食象徵基督徒共同建造教會，組成耶穌的身體，基督徒彼此間也建構弟兄姊妹的關係。本計畫也蒐集這方面的資料以供比照。本研究尚無法處理文化比較的問題，但藉共食以締構或強化人際間的認同的作法，在今天仍然為中國人所廣泛使用，應酬文化普及的原因之一當在此，商人藉共食以建立彼此間的信任與認同。男人間喝酒文化的源流之一也在此，共飲、勸酒之所以帶有強制性，因為它意味酬酢雙方對於彼此間的人際關係的認定，或對團體的認同，此源流亦可溯及中國文化中的祭祀傳統。

最後，本計畫蒐集與分析周貴族在日常生活中的飲食活動資料。周人的飲食規範被記錄在如《禮記 曲禮》一類的經典中，其規範性一言以蔽之，即「共食不飽」。飲食的目的原為滿足人類食欲的，是任何生物為求生存所須進行的活動，我們可以想像原始人類茹毛飲血的畫面。這種飲食習慣演變成「共食不飽」，如 曲禮 所示，講究食器的設置，與飲食的身體動作，不以滿足生理欲望為目，其演變不應視為理所當然。我們以為飲食禮儀的是由祭祀時的共食演變而來，在祭祀時的食器擺設、儀式性的進食，被推廣至日常生活中的共食。而此推廣的動力是周人自我要求在日常生活中也要實踐一套客觀的神聖法則，所以將宗廟中的儀式推廣到一般的日常生活。即使在日常生活中，也要過著克己與規律的生活方式。《禮記 禮運》曰：「夫禮之初，始諸飲食。」這是因為禮是指克制身體與節制情緒的一套理念與制度，人們開始「克己復禮」，是始自飲食活動，在飲食時，強調其儀式性，而非滿足口腹之欲。飲食成為一種禮儀是周人生

活儀式化的一環，日常生活成為實踐神聖生活的場域。

當行禮成為一種身分的象徵，一個人能夠在日常生活中熟練的演出一套複雜的禮儀，是在展示此人的能力，而這種能力(如控制身體)能得到權力。自周代以來，我們發現飲食禮儀的複雜化，而原因是周貴族為了彰顯其身分，而刻意創造出一套複雜的文化符號。從今天的實用角度而言，許多禮經上的飲食儀式是沒有意義的。但就當時而言，複雜化本身就是它的意義。

總之，本研究在說明周人的文化觀念(如對上帝的認知、聖俗觀念、人觀等)，配合特殊的歷史事件(如周滅商)，如何建構一套政治的支配理論(如能禮者支配不能行禮者及一套人的分類架構)，又為配合這套支配理論，周人如何進行自我認同、界定人際關係(如一體)，以及這套觀念如何影響周人的日常生活(如飲食的儀式化，進而整個生活的儀式化)。

#### 四、成果評量

本計畫目前成果主要在於使學界能進一步認識何為中國古典的祭祀，此部分達成計畫原初的目標，並能稍稍超越目前學界的理解。如透過祭祀儀式的研究，可理解祭祀所蘊涵的理念如何規範社會組織與人際關係的內容，或可使學界進一步思考中國歷史上的「政治」與「權力」的內涵為何，這些概念本身不是已知的，應該是被探究的對象。

而限於人力與時間，就飲食禮而言，未完成的部分主要是祭祀時的所用食物的意義為何，由於此須與人類學的相關研究結合，尤其透過異文化間的比較，才能建立分析的基準，在短期內無法完成，期諸將來。

#### 五、主要參考文獻(當代著作)

- [1] 王健文《奉天承運——古代中國「國家」概念及其正當性基礎》(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
- [2] 白川靜著 加地伸行等譯《中國古代文

- 化》，臺北，文津出版社，1983。
- [3] 甘懷真 魏晉時期的安靜觀念—兼論古代威儀觀的發展，《台大歷史學報》20，1996-11。
- [4] 甘懷真 中國中古時期制禮觀念初探，《史學：傳承與變遷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1998。
- [5] 甘懷真 中國傳統禮儀與現代社會，宣讀於1998年12月12日「兩岸青年學者論壇：人文與中華文化學術研討會」。
- [6] 杜正勝 從眉壽到長生——中國古代生命觀念的轉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6:2，1995-6。
- [7] 杜正勝 形體、精氣與魂魄——中國傳統對「人」認識的形成《新史學》2:3，1991-9。
- [8] 李亦園 一則中國古代神話與儀式的結構學研究，《文化的圖像（上）——文化發展的人類學探討》，臺北，允晨出版社，1992。
- [9] 張光裕、黃啟方《儀禮士昏禮士相見之禮節研究 儀禮特性饋食禮儀節研究》，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1。
- [10] 吳達芸《儀禮特性少牢有司徹祭品研究》，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85。
- [11] 陳來《古代宗教與倫理——儒家思想的根源》，北京，三聯書局，1996。
- [12] 張光直 中國古代的飲食與飲食具，《中國青銅時代》，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3。
- [13] 張光直《中國青銅時代（第二集）》，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90。
- [14] 張光直 中國遠古時期儀式生活的若干資料，《中國考古學論文集》，臺北，聯經，1995。
- [15] 徐復觀 周初宗教中人文精神的躍動，《中國人性論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
- [16] 傅佩榮《儒道天論發微》，臺北，學生書局，1985。
- [17] 黃俊傑 「身體隱喻」與古代儒家的修養工夫——中國古代文化的一個側面，黃俊傑等編《東亞文化的探索—傳統文化的發展》，台北，正中書局，1996。
- [18] 林巳奈夫 漢代 飲食，《東方學報》（京都）48，1975。
- [19] 林巳奈夫 周禮 六尊六彝 考古學遺物，《東方學報》52，1982。
- [20] 瞿明安 中國古代宗教祭祀飲食文化略論，《中國史研究》79，1998。
- [21] 凌純聲 匕鬯與醴柶考，《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12，1961。
- [22] 楊寬 "鄉飲酒禮"與"饗禮"新探，《古史新探》，北京，中華書局，1965。
- [23] Stephen Mennell, *The Sociology of Food: Eating, Diet and Culture*,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1992.
- [24] M. F. C. Bourdillon & Meyer Fortes, *Sacrifice* (ed.) London: Academic Press, 1980.
- [25] Marshall Sahlins, *Culture and Practical Reas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6.
- [26] Noah Edward Fehl, *禮 Li: Rites and Propriety in Literature and Life*,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71.
- [27] 張光直編, *Food in Chinese culture: Anthropolog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28] Herbert Fingarette, *Confucius--the Secular as Saced*. New York: Haper and Row, 1972.